# 臺北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 (字音字形) 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

- (一)臺北市政府 105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實施計畫
- (二)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 105 年度工作計畫。
- (三)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

#### 二、目的

- (一)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,以利閩南語教學、傳承及推廣。
- (二)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。
- (三)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、說話、標音、閱讀、寫作能力,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 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。
- (四)培育教師具備流利、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、溝通能力,並提供再進修機會,改進教學方法,提升教學品質。

三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 承辦單位:臺北市士林區文昌國民小學

五、研習日期:105年7月6-8日合計3日

六、研習課程:詳如附件一

七、研習對象: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,以能説閩南語並實際要擔任教學者為先。

八、報名日期:請於請於105年6月24日(星期五)前至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 網網站登錄,報名名額額滿止,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。

九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士林區文昌國民小學(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 615 巷 20 號 TEL: 02-2836-5411\*112)

十、經費: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。

## 十一、附則:

- (一)報名人數未達 10 人, 恕無法開班研習。
- (二)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,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三)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,請學員午餐自理。
- (四)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,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(五)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,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,後續補課問題,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,恕不個別通知。
- (六)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。

十二、獎勵:依教育局規定辦理。

十三、本計畫報請教育局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 臺北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 (字音字形) 增能研習課程表

日期時間	7月6日 (星期三)	7月7日 (星期四)	7月8日 (星期五)
08:30-08:50	報到		
09:00-09:10 09:10-12:00	始業式 閩南語 漢字介紹 (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)	臺羅拼音系統(二) (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)	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內 容與方向介紹 (臺北市大理國小 張嘉芬校長)
12:00-13:00	午休		
13:00-16:00	臺羅拼音系統(一) (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)	臺羅拼音系統(三) (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)	臺羅拼音系統及漢字 測驗練習 (臺北市大理國小 張嘉芬校長)
16:00-	賦歸		